

# 中共山西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晋金办函〔2025〕19号

##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第0381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科技厅：

现就民建省委提出的《关于推动山西科技金融服务创新发展的对策建议》（经济建设类第0381号）提出如下会办意见：

一、针对建立市场驱动的科技金融生态系统方面。省委金融办按年度组织各省直相关部门和各市更新本年度保险资金项目库和政府投资基金项目库，帮助重点项目与保险资金、政府投资基金等长期资金进行对接。截至2024年末，累计筛选2期保险资金项目库，涉及七大融资领域419个项目，向全国保险资产管理机构推送；筛选6期省级政府投资基金项目库，汇总1105个各类项目向各省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机构、全省私募投资基金机构等推荐。省委金融办着力推动科技企业与金融机构对接，逐步培养市场化运作的科技金融生态系统。

二、针对拓宽科技企业的融资渠道方面。省委金融办支持创新驱动聚集发展，持续推动各类金融资源向“晋创谷”聚集，2024年，联合5部门印发《山西省金融支持晋创谷创新驱动平台建设的行动方案》（晋金办〔2024〕45号），汇集23家银行机构支持“晋创谷”政策和产品，编制《科技金融服务手册》并向入驻企业印发，联合省科技厅等部门在晋创谷设立科创企业培育服务中心，联合北交所赴晋创谷开展入企服务，推动农行山西省分行研发“晋创贷”，以“纯信用、线上化”的“科技e贷”、“微捷贷”等满足入驻企业在创业不同阶段的个性化、专属化融资需求，推动山西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晋商银行利用“融担易贷”产品扶持“晋创谷”入驻企业水清华（山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实现放款200.00万元。截至2024年末省内银行业金融机构累计支持“晋创谷”入驻科创企业11户1288.50万元，授信12户2588.50万元。

三、针对创新金融服务模式方面。为推动发挥基金业撬动作用，培育引进风投创投机构，完善服务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链条，省委金融办与山西证监局、省市场监管局靠前服务，辅导帮助申请办理企业注册登记的私募投资基金机构按照中基协要求准备相关材料，防范行业风险，服务支持风投、创投企业落户。截至2024年底，累计对68家申请办理新设业务和126家申请办理变更业务的私募投资基金机构进

行会商，拟新增私募基金等风投创投市场主体规模380.95亿元。

四、针对建设信息共享平台方面。省委金融办配合省发改委完善省融资平台整合工作，持续推进省级地方征信平台数据共享应用。从数据维度、应用范围、服务品质、管理机制、技术保障、安全措施和制度配套等七个方面进行对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全面升级。截至2024年末，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已归集共享工商、税务、自然资源等112个单位和部门的各类涉企信用信息17.23亿条，数据量较升级的前0.31亿条增加16.92亿条。已服务232家金融机构，注册企业21.78万户，累计辅助1.42万户企业获得授信90535.8亿元，获得融资3130.53亿元。

五、针对完善风险管理机制方面。省委金融办联合相关部门制定《晋创谷创新驱动平台科技金融支持政策措施》，大力推动财政资金、银行贷款、融资担保、保险资金一体化配置，为科技型企业提供信贷资金支持。省财政、市财政、贷款银行按照35%、35%、30%的比例对科技成果转化类贷款给予风险分担，对早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研发类信用贷款本金损失，省市风险补偿比例最高可达90%。支持担保公司、保险公司参与合作，共担风险。支持省、市两级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与国家融资担保基金、银行构建风险分担合作模式，落实银担“总对总”批量担保业务，为入驻晋创谷的科

技型企业提供担保。降低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机构对科技型企业的融资担保、再担保费率，对年保费不超过1%政府性担保公司发生的代偿损失进行补贴，补贴标准为担保代偿损失的20%。

下一步，我办将持续推动科技金融服务创新发展，着力提高金融服务科技企业的可得性和便利度。一是制定《关于提升山西股权交易中心综合服务能力 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明确区域性股权市场功能定位，提升山西股交培育孵化、融资对接、转板上市、稳健规范等综合服务能力。二是继续加强投融资对接服务，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转型发展战略部署，更新完善省级政府投资基金项目库，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领、撬动作用，聚焦投融资需求，精准服务我省重点产业链、重点企业和标杆项目，实现“科技-基金-产业”良性循环，更好服务科技企业发展。

中共山西省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8月28日

(联系人: 薄宇庭 联系电话: 0351-3802472)